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制定全区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三）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根据授权参与反垄断调查，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四）负责各类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和外商投资企业注册登记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五）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全区质量发展工作。推进品牌发展战略，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区质量奖励制度。

（六）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七）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特种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组织拟订并协调推进食品安全规划及政策，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工作。

（十）负责药品零售（不含连锁总部，下同）、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

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组织开展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十一）负责管理计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器具，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协助组织制定地方标准规范，依法监督标准的实施。管理商品编码工作。

（十三）负责检验检测和认证认可工作。依法负责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负责产品认证、体系认证、服务认证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市场监管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

（十五）负责受理、调查、处理价格投诉举报，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行为。组织开展社会价格监督活动，指导价格的社会监督、公共服务、信用建设工作。指导全区价格检查工作。

（十六）负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实施国家、省、市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全区知识产权规划计划。促进商标品牌建设和专利创造、转化运用。建设全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贯彻执行商标、专利、地理标志

等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作，推动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十七）完成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质量管理和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区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发展战略。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提升我区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区建设。

2. 严守安全底线。按照“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3.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严格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强化信用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发挥行业和社会监督作用，构建以信息归集共享为基

础、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4. 提高服务水平。整合消费维权、质量监督、食品药品、知识产权、价格投诉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5.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统筹协调、资源整合，优化公共服务供给，促进创新主体提高知识产权意识和能力。加强信用监管，规范商标注册、使用和专利申请行为，严厉打击知识产权侵权和违法行为，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2.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

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及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处置。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组织人事处（挂老干部处牌子）、法规处、稽查处、信用与广告监督管理处（挂行政服务处、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办公室牌子）、市场与消费环境监督管理处（挂投诉举报中心牌子）、质量发展与监督管理处（挂标准计量处牌子）、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食品安全协调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处（挂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牌子）、价格监督检查处、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处、机关党委、孟河分局（派出机构）、新桥分局（派出机构）、薛家分局（派出机构）、罗溪分局（派出机构）、西夏墅分局（派出机构）、奔牛分局（派出机构）、三井分局（派出机构）、龙虎塘分局（派出机构）、春江分局（派出机构）和魏村分局（派出机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稽查大队和常州市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信息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是完成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之年。2021年我局的总体目标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考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把握五中全会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围绕“市场监管强局建设推进年”主题，把基层党建作为战略基点，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作为首要责任，把竞争执法作为重要手段，系统推进市场监管改革创新，做细做实做精安全监管工作，用心用情用劲服务地方发展，积极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和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

（一）牢牢把握“一个核心”

市场监管事业只有在党的坚强领导下才能枝繁叶茂、常青常新。坚持将党的建设摆在核心地位，用党的建设统领一切，把履职尽责摆进党建，把工作推进摆进党建。在进一步做大做强做响各支部党建品牌的基础上，充分释放党建品牌集聚效应，压实党建责任，规范组织生活，丰富党建载体，为市场监

管事业提供坚实的政治、思想和组织保障，把党建工作打造成各项工作的孵化器和推进器。

（二）着力提升“两种能力”

市场监管治理体系现代化离不开市场监管治理能力系统化、专业化和规范化，落到基层、归根结底就是要狠抓基层一线市场监管工作人员监管和服务专业能力提升。

1. 着力提升专业监管能力，持续推进“市场监管法治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通过专题培训、实战演练、现场带教、桌面推演等多种形式，强化市场监管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严格市场监管的规范流程和规范文书，真正培养一支具备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素养的监管队伍。

2. 着力提升优质服务能力，要立足“六稳六保”和高质量发展考核要求，高点定位、高点谋划、高位推进，围绕产业优势和现实基础，持续做实做优做响“品牌金管家”、“标准50”等服务品牌，全力打造一批质量、标准和知识产权发展的标杆企业、行业和地区，以系统化思维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全面、专业服务。

（三）不断强化“三大意识”

1. 强化服务大局意识。新的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中，由市场监管部门牵头的考核指标有质量强区、知识产权和食品药品三类，涉及5项，占比达4%，重视程度前所未有的。区委区

政府高度重视高质量发展考核，提出要坚持“干则一流、出则精品”的新北追求，我们务必紧盯大局，紧跟步伐，围绕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找差距、稳一流、争第一，真抓真干，不胜不休。

2. 强化主体责任意识。通过最广泛的宣传、最严密的监管、最有力的处罚，与社会各界共同督促生产经营者牢牢树立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切实担起主体责任，坚决做到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牢牢守住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关。

3. 强化问题底线意识。持续推进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大督查大排查大落实集中行动，切实抓好重点领域、重点产品、重点时段的专项整治，对问题风险和苗头倾向早发现、早处置、早解决。对涉及安全底线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一案双查”，既要处罚企业，也要处罚相关责任人，追责追到个人，形成有力震慑，确保不发生源头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和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事故。

（四）大力推进“四项工程”

1. 大力推进科技市管工程。新时代的市场监管必须树立“用科技换人”理念，用新科技引领，大数据支撑，云平台运用。将科技市管作为市场监管创新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工程来抓，一要进一步完善“移动监管平台”，坚持“问题

导向、风险导向、有用管用”原则，加快开发任务模块、互动模块、指挥模块、统计模块等二期功能，为市场监管的科学化、精准化、高效化、专业化提供有力支撑。二要持续推进“大数据监管创新试点”，运用人工智能和 AI 技术加快开发非现场监管影像数据的类型化、数字化、可识别化，加快探索跨业态、跨条线、跨部门的综合信用数据模型，切实运用大数据精准定位风险点，实现市场监管智能化、精准化、现代化。三要切实扩大技术检测范围，深化覆盖区、镇、市场“三级检测机制”，不断优化“检测随行”，积极引入专业第三方全程参与，突出技术检测的针对性、靶向性和有效性，及时发现和采取下架、封存、召回、销毁、处罚等措施对风险隐患进行处置。

2. 大力推进消费惠民工程。一是深入实施网络消费工程，以网络交易平台、大型购物网站和企业官网为重点，深化网络交易监测，不定期开展行政约谈，提高电商平台的守法自律意识。二是深入实施绿色消费工程，创新宣传模式，倡导理性消费，让促消费、惠民生的各项政策措施真正转化为消费者的情感认同、行为习惯、文明风尚。三是深入实施民生消费工程，聚焦民生领域，突出执法重点，严厉打击消费侵权违法行为，以房地产合同整治等为契机，对“规避格式条款、增加不对等约定”零容忍、出重拳。四是深入实施放心消费工程，全

面推进经营者首问负责制，鼓励和引导大型商圈、市场和网络交易平台建立先行赔付制度，进一步擦亮“放心消费在新北”金字招牌，切实增进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

3.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工程。一要加快标准领航步伐，开展“企业标准领跑工程”，积极鼓励我区企业制定和实施标准，大力推动优势产业技术标准成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全力支持标准国际化，以标准“走出去”带动产品、技术、装备、服务“走出去”。二要聚焦产业质量提升，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引导、保护企业质量创新和质量提升的积极性，支持企业积极参与质量奖、江苏精品等高品质评选，推动中华恐龙园、西夏墅工具基地参与知名品牌示范区创建，努力锻造“常州制造”名片。三要深挖知识产权价值，聚焦产业优势和现实基础，加快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和商标。做精做实“一带一路”知识产权服务工作，支持企业通过价值评估、有偿转让、作价参股等方式实现知识产权价值，引领自主品牌走向高端化、国际化，不断提高“新北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4. 大力推进规范增效工程。2021年将以“规范化建设攻坚年”为主题，继续深化和提升规范化建设，以规范促效率，以规范提服务。一要把各项建设要求再细化成可量化的考核指标，用标准化的管理和数字化的考核督促规范化建设再上台阶。二要从小处着手，抓早抓小，鸡蛋里挑骨头，细微处见成

效，从办公环境、机关秩序、着装仪容等这些小事抓起。三要积极构建经常教育、常态督察、考核推动、风气养成的规范化建设常态化机制，实现规范化建设长效提升。

第二部分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9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34.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0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5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7.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31.0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95.31	本年支出合计	8,495.3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495.31	支出总计	8,495.3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8,495.31	5,717.52	2,777.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34.48	3,756.69	1,577.7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34.48	3,756.69	1,577.79			
2013801	行政运行	3,690.78	3,690.7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0		14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297.79		1,297.7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0.00		14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5.91	65.9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0.00		1,20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0.00		1,20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54	332.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2.54	332.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37	221.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17	11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20	97.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0	97.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9	94.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1	2.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1.09	1,531.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1.09	1,531.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88	483.8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0202	提租补贴	585.36	585.36				
2210203	购房补贴	461.85	461.85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495.31	一、本年支出	8,495.3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9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34.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5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7.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31.0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495.31	支 出 总 计	8,495.3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8,495.31	5,717.52	5,056.34	661.18	2,777.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34.48	3,756.69	3,095.51	661.18	1,577.7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34.48	3,756.69	3,095.51	661.18	1,577.79
2013801	行政运行	3,690.78	3,690.78	3,037.82	652.9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0				14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297.79				1,297.7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0.00				14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5.91	65.91	57.69	8.2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0.00				1,20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0.00				1,20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54	332.54	332.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2.54	332.54	332.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37	221.37	221.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17	111.17	11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20	97.20	97.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0	97.20	97.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9	94.59	94.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1	2.61	2.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1.09	1,531.09	1,531.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1.09	1,531.09	1,531.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88	483.88	48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585.36	585.36	585.3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10203	购房补贴	461.85	461.85	461.85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5,717.52	5,056.34	661.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6.34	5,056.34	
30101	基本工资	567.14	567.14	
30102	津贴补贴	2,642.22	2,642.22	
30103	奖金	915.72	915.72	
30107	绩效工资	17.64	17.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221.37	22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1.17	111.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3.88	483.88	
30114	医疗费	97.20	97.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1.18		661.18
30201	办公费	136.33		136.33
30205	水费	1.80		1.8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30		64.30
30211	差旅费	79.80		79.80
30214	租赁费	139.60		139.60
30215	会议费	44.95		44.95
30216	培训费	11.91		11.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28		9.28
30228	工会经费	53.36		53.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85		89.8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8,495.31	5,717.52	5,056.34	661.18	2,777.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34.48	3,756.69	3,095.51	661.18	1,577.7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34.48	3,756.69	3,095.51	661.18	1,577.79
2013801	行政运行	3,690.78	3,690.78	3,037.82	652.9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0				14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297.79				1,297.7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0.00				14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5.91	65.91	57.69	8.2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0.00				1,20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0.00				1,20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200.00				1,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54	332.54	332.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2.54	332.54	332.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37	221.37	221.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17	111.17	11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20	97.20	97.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0	97.20	97.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9	94.59	94.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1	2.61	2.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1.09	1,531.09	1,531.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1.09	1,531.09	1,531.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88	483.88	48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585.36	585.36	585.3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10203	购房补贴	461.85	461.85	461.8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5,717.52	5,056.34	661.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6.34	5,056.34	
30101	基本工资	567.14	567.14	
30102	津贴补贴	2,642.22	2,642.22	
30103	奖金	915.72	915.72	
30107	绩效工资	17.64	17.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221.37	22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1.17	111.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3.88	483.88	
30114	医疗费	97.20	97.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1.18		661.18
30201	办公费	136.33		136.33
30205	水费	1.80		1.8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30		64.30
30211	差旅费	79.80		79.80
30214	租赁费	139.60		139.60
30215	会议费	44.95		44.95
30216	培训费	11.91		11.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28		9.28
30228	工会经费	53.36		53.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85		89.8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28	0.00	0.00	0.00	0.00	14.28	44.95	32.7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61.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1.18
30201	办公费	136.33
30205	水费	1.80
30206	电费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30
30211	差旅费	79.80
30214	租赁费	139.60
30215	会议费	44.95
30216	培训费	11.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28
30228	工会经费	53.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85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86.95				586.95
一、货物 A					34.00				34.00
	工商行政管理经费	资本性支出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2.50				12.50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经费	资本性支出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2.50				12.50
	执法办案经费	资本性支出	空调机	集中采购	9.00				9.00
二、工程 B									
三、服务 C					552.95				552.95
	工商行政管理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集中采购	78.00				78.00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食品安全抽检	集中采购	300.00				300.00
	物业管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65.00				65.0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食堂劳务外包服务	集中采购	40.00				40.00
	公务会议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会务服务	集中采购	44.95				44.95
	车辆运行维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25.00				25.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49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31.97 万元，减少 5.8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8495.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8495.3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9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31.97 万元，减少 5.89%。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8495.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8495.31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334.48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294.94 万元，减少 5.24%。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 科学技术（类）支出 1200 万元，主要用于知识产权奖励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知识产权奖励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2.5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91 万元，减少 31.22%。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

(4) 卫生健康（类）支出 97.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74.62 万元，减少 64.24%。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31.0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11.5 万元，减少 6.79%。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收入预算合计 8495.3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8495.3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95.31 万元，占 1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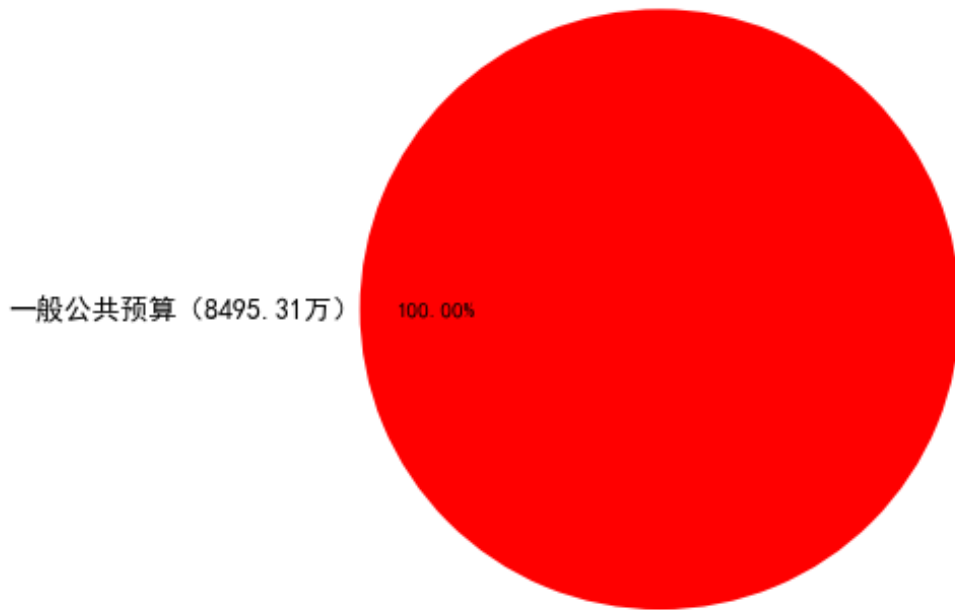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合计 8495.3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717.52 万元，占 67.3%；

项目支出 2777.79 万元，占 32.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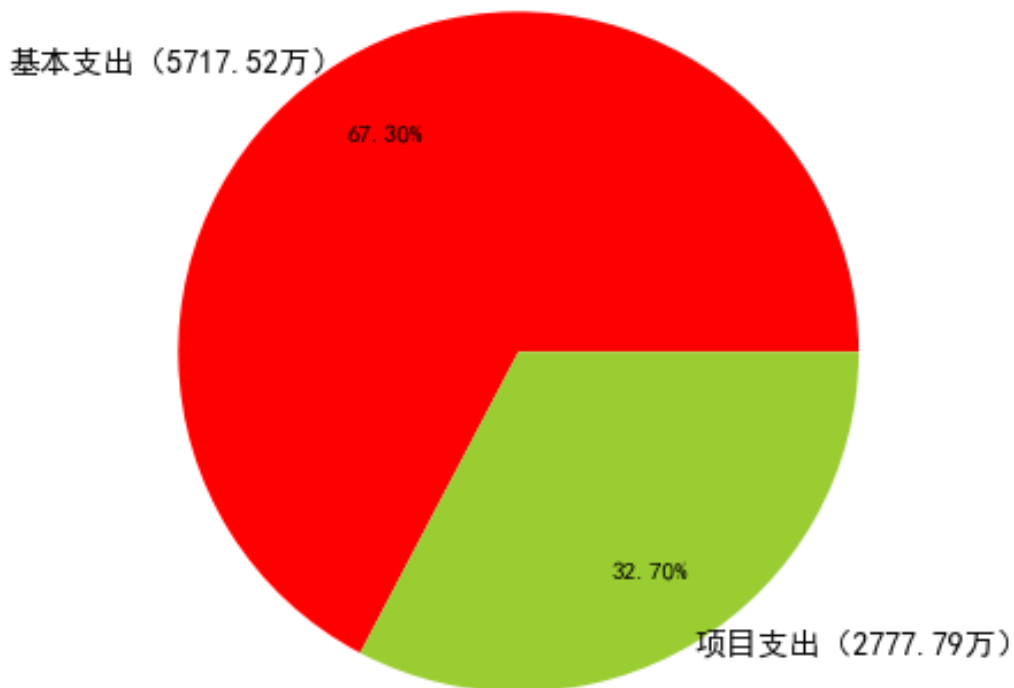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9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31.97 万元，减少 5.89%。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8495.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531.97**万元，减少**5.89%**。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690.7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59.46**万元，减少**6.57%**。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办公经费按规定压减。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14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万元，增长**10.2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信息化管理经费。

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支出**1297.7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1.63**万元，减少**3.83%**。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减少，费用降低。

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支出**14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万元，减少**3.45%**。主要原因是压减执法办案经费。

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65.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15**万元，增长**14.1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1.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支出 12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21.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71 万元，减少 31.27%。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11.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2 万元，减少 31.11%。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94.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3.54 万元，减少 64.72%。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2.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8 万元，减少 29.27%。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83.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02 万元，减少 6.75%。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85.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51 万元，减少 7.21%。主要原因是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461.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97 万元，减少 6.28%。主要原因是构编制调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717.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056.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67.14 万元、津贴补贴 2642.22 万元、奖金 915.72 万元、绩效工资 17.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221.3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1.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483.88 万元、医疗费 97.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61.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6.33 万元、水费 1.8 万元、电费 30 万元、物业管理费 64.3 万元、差旅费 79.8 万元、租赁费 139.6 万元、会议费 44.95 万元、培训费 11.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9.28 万元、工会经费 53.3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9.8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49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31.97 万元，减少 5.89%。主要原因是机构编制调

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5717.5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056.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67.14万元、津贴补贴2642.22万元、奖金915.72万元、绩效工资17.6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221.3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11.17万元、住房公积金483.88万元、医疗费97.2万元。

（二）公用经费661.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6.33万元、水费1.8万元、电费30万元、物业管理费64.3万元、差旅费79.8万元、租赁费139.6万元、会议费44.95万元、培训费11.91万元、公务接待费9.28万元、工会经费53.3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89.85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公务接待费支出14.2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4.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经费。

4.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4.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经费。

5.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16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经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61.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2.86 万元，减少 11.14%。
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86.9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552.95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8495.31 万元；本部门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200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4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